

- A. 敬拜 (Worship) - 15 mins (小组长请自选二到三首诗歌)
- B. 欢迎 (Welcome) - 15 mins (小组长请至教会网址选择适合的破冰游戏)
- C. 神的工 (Work) - 15 mins

1. 请为 7/30 日生命光艺术团布道会代祷，并讨论如何进行邀请的工作。
2. 请继续为标杆人生四十天筹备事工，以及你所参与的小组祷告。
3. 为标杆四十天，小组的分组祷告。
4. 为弟兄姐妹与肢体的需要祷告。
5. 为暑期开始短宣的行程祷告，并鼓励弟兄姐妹参与。

D. 神的话 (Word) - 45 mins

本周背诵经文：約書亚记 6:13 节

13 你起来，叫百姓自洁，对他们说：『你们要自洁，预备明天，因为耶和华—以色列的神这样说：以色列啊，你们中间有当灭的物，你们若不除掉，在仇敌面前必站立不住！』

本周查经经文：約書亚记 7:1-15 节

以色列人在当灭的物上犯了罪；因为犹大支派中，谢拉的曾孙，撒底的孙子，迦米的儿子亚干取了当灭的物；耶和华的怒气就向以色列人发作。**2** 当下，約書亚从耶利哥打发人往伯特利东边、靠近伯·亚文的艾城去，吩咐他们说：「你们上去窥探那地。」他们就上去窥探艾城。**3** 他们回到約書亚那里，对他说：「众民不必都上去，只要二三千人上去就能攻取艾城；不必劳累众民都去，因为那里的人少。」**4** 于是民中约有三千人上那里去，竟在艾城人面前逃跑了。**5** 艾城的人击杀了他们三十六人，从城门前追赶他们，直到示巴琳，在下坡杀败他们；众民的心就消化如水。**6** 約書亚便撕裂衣服；他和以色列的长老把灰撒在头上，在耶和华的约柜前俯伏在地，直到晚上。**7** 約書亚说：「哀哉！主耶和华啊，你为甚么竟领这百姓过约旦河，将我们交给在亚摩利人的手中，使我们灭亡呢？我们不如住在约旦河那边倒好。**8** 主啊，以色列人既在仇敌面前转背逃跑，我还有甚么可说的呢？**9** 迦南人和这地一切的居民听见了就必须围困我们，将我们的名从地上除灭。那时你为你的大名要怎样行呢？」**10** 耶和华吩咐約書亚说：「起来！你为何这样俯伏在地呢？**11** 以色列人犯了罪，违背了我所吩咐他们的约，取了当灭的物；又偷窃，又行诡诈，又把那当灭的放在他们的家具里。**12** 因此，以色列人在仇敌面前站立不住。他们在

仇敌面前转背逃跑，是因成了被咒诅的；你们若不把当灭的物从你们中间除掉，我就不再与你们同在了。 **13** 你起来，叫百姓自洁，对他们说：『你们要自洁，预备明天，因为耶和华—以色列的神这样说：以色列啊，你们中间有当灭的物，你们若不除掉，在仇敌面前必站立不住！』 **14** 到了早晨，你们要按着支派近前来；耶和华所取的支派，要按着宗族近前来；耶和华所取的宗族，要按着家室近前来；耶和华所取的家室，要按着人丁，一个一个地近前来。 **15** 被取的人有当灭的物在他那里，他和他所有的必被火焚烧；因他违背了耶和华的约，又因他在以色列中行了愚妄的事。」

(以下问题可依需要与时间任选讨论)

1. 请带领查经者简单介绍本段经文的前文、背景、与发生的事件。
2. 艾城只不过是座小城，防御力远远不及耶利哥，为什么以色列人可以击败耶利哥，却无法攻取艾城，请对比一下，以色列人攻打艾城和攻打耶利哥城的时候，准备有何不同？心态有何不同？有哪一些因素促成这次的失败？我们可以从中学习到什么样的功课？
3. 当灭之物是什么？亚干因为私藏当灭之物而惹动神的怒气，在基督徒的生命中，想想看我们所喜爱的哪一些东西，也有可能成为我们的诱惑而成为当灭之物？
4. 约书亚对上帝抱怨什么？他是否对这个失败有全盘了解？上帝如何回应他？我们是否也曾对上帝抱怨什么？我们的生命是否有事情是我们无法全盘了解？上帝又如何回应？
5. 为什么亚干一人犯罪，神却要惩罚所有的以色列人？而当以色列人犯罪，他们的处理是什么？当我们自己或我们的教会犯罪，我们该如何处理？
6. 请从本段经文归纳，亚干犯罪所带来的结果是什么？这给予我们什么样的提醒？
7. 请总结今天经文的内容，并请为这段经文定一个题目。也请带领查经者总结今天的学习。

E. 见证 (Witness) - 15 mins

请组员分享本周灵修心得、QT心得、信仰生活、传福音的见证、或者经历神的见证

预查参考数据（仅供带领查经预备查经使用，请勿印出给小组员）

7:1 因犯罪惹动神怒（第三题参考）

犯罪。希伯来该动词的原意是“遮盖”，所以有“欺诈”、“背叛”之意。偷窃属神的圣物是非常严重的亵渎罪（民十五 30~31），刑罚极重。在此亚干取了当灭之物，这当灭的物是指所有的衣服、牛羊及其他可私吞的掠物。因神曾吩咐说，那是他们攻占耶利哥后应当毁灭的财物（6:17-19）。

然而，亚干直接藐视神明确的命令，这才是最大的罪（申 20:16-18）。

7:2-5 攻艾城轻敌失败（第二题参考）

“艾城”有“荒堆”的意思，位于伯特利东约 1 公里半，为迦南山区中部的古城。廿世纪考古学家相信此城在约书亚时代倾毁。（亚伯拉罕来迦南时，曾在艾城与伯特利之间支搭帐篷居住，事见创十二 8）。亚干及全家为石头打死后，以色列人二度进攻，尽毁全城。艾城后划归便雅悯支派，到以色列人被掳巴比伦回归后始重建（拉二 28；尼七 32）。

而伯亚文义为“罪恶居所”，可指伯特利或附近的邱坛（参撒上十三 5）。

根据书 8:25，艾城有 12000 人。探子因为自信，显然低估了该城的防御能力。更主要的是，以色列人被胜利冲昏了头脑，没有认识到只有神才能说明他们取得胜利，在计划攻取艾城时没有先寻求神的旨意。

信靠神意味着成功。不依靠祂就会失败。许多精心制订的计划因为没有请教神就失败了。这件事有三个主要教训：一，把迦南人交在以色列人手中的是神，而不是他们自己的勇气。二，营中存在罪恶，就不会取得胜利。三，一旦承认了罪恶，神就会把人的失败变成福气。

7:6-9 约柜前俯伏哀求（第四题参考）

约书亚和以色列的长老撕裂衣服，把灰撒在头上，是在神面前深切哀恸的表现。他们在耶利哥大获全胜之后，竟然在小小的艾城被打败，所以感到惊恐，于是他们深感痛悔，来到神面前，领受祂的指示。在我们人生遭挫败的时候，也应当恳求神的指示与帮助，并且像约书亚和长老们一样地谦卑下来，好聆听祂的话语。

用撕裂衣服表示悲伤和痛苦起源于很早的年代（创 37:34；44:13）。一般只撕开外衣的胸前部分，不超过一掌宽。这成了犹太人的一种习俗，作为伤心的标志（见珥 2:12,13）。头上蒙灰则表示更大的悲痛或不幸（撒上 4:12；撒下 1:2；13:19）。约书亚原来一心以为会取得胜利。现在他似乎完全不理解这场失败。其实神的应许是有条件的。约书亚和以色列人并没有满足这些条件（见书 7:3）。

艾城失利关系全局，约书亚知道若无神同在，无法攻取迦南。迦南人一旦发现以军不堪一击，必连手倾巢而出，围攻以民，后面为洪水泛滥之河流，退路已断，只有被消灭。所以约书亚的祷告表达了深深的绝望和对形势的完全不理解。他的祈祷几乎带着牢骚和抱怨的精神，就像以色列人经常表现的那样。即使是最优秀的人有时也会失望和恐惧（见王上 19:9-18；拿 4:1-9）。约书亚意识到他们的失败是因为神的不悦，这是对的。但他却不知道原因何在。他的话语也许欠妥，但在这危机关头他能够祈祷还是值得称许的。

而且虽然约书亚很关心以色列人的命运，但他更关注耶和華的大名。神肯定不会让自己的名受到羞辱。摩西好几次也提出相同的理由（出 32:12；民 14:13-16；申 9:28）。在神吩咐摩西教导以色列人的歌中，也曾提到这个理由（申 32:26,27）。我们应该永远记住，我们的忠心或悖逆不仅涉及教会的荣誉，而且涉及神的名誉。

7:10-15 违命取当灭之物（第五、六题参考）

神为甚么因亚干一人的罪，使全族受到咒诅？虽然是一人的过犯，神却看作他们全族人违背了律法。祂要全族甘心承担征服应许之地的大任，所以，一个人犯罪就等于全族人犯了罪。假使对亚干的罪予以姑息，不施处罚的话，以色列人一定会肆行无忌的劫掠，所以整个民族都要负起责任，防止无法无天而违背神。

这是国家关系中集体责任的例子。整个国家要对其代表的言行负责。如果他侮辱其他国家，整个国家都难逃其责，直至作出补偿。同样，一个教会里的罪人也会妨碍神对那个教会的祝福。如果教会不能采取适当的措施处理已知的罪恶，就与这罪有份了。但这并不意味着个人的罪需要由每一个成员承担。

而亚干犯罪的结果是：（1）使以色列人中有许多人被杀（7:5）；（2）使以色列人畏惧，人心溃散（7:5）；（3）约书亚因此求问耶和華，是甚么缘故使他们战败（7:7-9）；（4）神警告他们，不愿意在他们中间（7:12）；（5）亚干和他全家都因此灭亡（7:24-26）。

但神仍给予以色列人补救的机会，**神让以色列人自洁**，也可以译作“你们当自行分别为圣，归于神，这句话指以色列人要奉行洁净礼仪，好像在3章5节所提到的，与准备渡过约旦河以前所行的礼仪（割礼）相似。这种礼仪使百姓作好朝见神的准备，且叫他们时常想起自己的罪，也想到神的圣洁。

就像他们在西奈山会见神时一样（出19:10）。这种外在的清洁是内心清洁的标志。在危难的关头务要自省并真心悔改。这里所吩咐的自省给了亚干一个省察和承认自己罪行的绝好机会。但是罪恶有一套特殊的办法使人心地刚硬，减弱他们对罪的厌恶。亚干到迫不得已的时候才认罪，但依然没有真心的悔改。他可能自以为别人和他犯了一样的罪。一个犯罪的人经常以为别人也犯有他所常犯的罪。

取出亚干所用方法可能是抽签，旧约时代常用此法寻求神旨（撒上10:20；十四41）。参《使徒行传》一26注，所用工具或为挂在大祭司胸牌利的乌陵和土明（参出二十八30注）。

但用这种办法确认神的旨意要十分小心。只有当神借着圣灵启示说，祂希望用这种方法时才是安全的。如果神不参与，那它就只不过与掷币耍牌差不多。在危急中，有时神会亲自发言或显示直接的征兆来回答人（见士6:34-40）。但祂不常用这种方法表达祂的旨意。神已赐给人理智。祂希望他们能培养亲自作出判断的能力。如果人生的每一个决定都要靠神旨意的兆头的话，我们的智力就会荒废，不会去培养心智和品格了。那些不断追求抽签之类方法的人必然会削弱他们的整个宗教生活。在宗教生活的开始和一些偶然的危急时刻，神也许会用这种方法给我们明确的答复，以增强我们正在发展的信心。但这并不意味着祂希望我们一直靠这种方法。基督徒发展的理想是心中充满神圣的知识，全身的机能都得到培养，以致我们想要做的，就是实行神的旨意。

「被拈着的人、有该被毁灭归神之物的、他和他一切所有的、都必须被火烧，因为他越犯了永恒主的约，因为他在以色列中行了丑事。」」

神在申24:16中宣布，不可因父母的罪而杀子女。各人都对自己的罪负责。亚干的家人可能参与了此事（见第一节注释），并帮助隐瞒他的罪。人不仅要对自己的罪负责，也要为袒护的罪行负责，因为他们的隐瞒妨碍了对犯罪者的公正处置。